



2018年12月24日

致：

立法會《2018年廢物處置(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主席及委員

## 《2018年廢物處置(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修訂)條例草案》 環保團體聯合民意調查及立場書

綠領行動、綠色力量、綠惜地球、長春社、綠色和平、環保觸覺、香港地球之友歡迎環境局於2018年11月2日刊憲提交《2018年廢物處置(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修訂)條例草案》予立法會進行立法。自2005年政府推出「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並建議於2007年向立法會提交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下稱垃圾徵費)的條例草案，經過反覆諮詢公眾及其他持份者，拖延14年政府終於宣佈將垃圾徵費草稿提交立法會審議，而77.8%的市民贊同立法會應該盡早審批(見下文)，環保團體一致促請立法會聽取民意，爭取在2019年底前通過草案。

香港每天有超過10,450公噸的都市固體廢物埋入堆填區，當中有不少是**可避免、可減少、可重用和可回收**，嚴重濫用即將爆滿的堆填區，浪費公帑及有用資源，垃圾徵費是推動減廢、回收的**關鍵政策**，是本港刻不容緩急待解決的環保危機。在垃圾徵費上，香港相比鄰近地區如台北、南韓、東京和新加坡等已經落後至少十年，香港各個環保團體期望立法會議員儘快審議及通過法例，積極追上毗鄰成功實施垃圾徵費地區，以扭轉香港城市固體廢物的窘局。

### 78%市民贊同盡快審批有關草案

五個本地環團於2018年11月期間委託大學在政府公佈立法後，就市民對廢物收費立法取態進行獨立民意調查(見附件)，結果出人意表，態度正面。

調查問及受訪者有多支持本地實施「垃圾徵費」，以減少香港的廢物量(問題5)，發現有81%受訪者表示「支持/十分支持」，而表示「不支持/十分不支持」的則有15.6%，支持者是不支持者五倍以上。而問及是否認為應該在立法會盡快審批有關法案(問題6)，表示「贊同/十分贊同」的有77.8%，而表示「不認同/十分不認同」的則有14.9%，同樣受訪者贊同是不贊同者五倍以上。環團認為這反映市民經過十四年的反覆討論及政府做了多次諮詢，都認同



有急切性進行垃圾徵費，希望政府和立法會議員順從民意，不再議而不決，為香港下一代的福祉而加快立法工作。

### **85%市民支持垃圾按量收費**

調查發現，大部分受訪者對以「污者自付」原則來處理垃圾(問題 1)非常正面，表示「認同/十分認同」的有 85.5%，而表示「不認同/十分不認同」的只有 12.2%，是「認同/十分認同」的七分之一。這反映絕大部分香港市民支持「污染者自付」原則，現時都市固體廢物沒有按量收費並不公平，無論垃圾量多少均由公帑及公共設施埋單及處理，即少棄垃圾的市民變相補貼多棄的(以經濟角度來看，低下階層產生的垃圾量應比富有階層少)。

值得注意的是，**基層受訪者(月入\$9999 以下，公屋戶受訪者)分別有 83.3%和 86.4%表示「支持/十分支持」，與其他組別差別不大(如私人永久性房屋受訪者 86.8%)**，代表基層市民與其他組別同樣關心環保。而政府現時已經表明為綜援戶提供補貼，相信可以為基層市民釋除經濟負擔的疑慮。

### **70%市民認同有效鼓勵源頭減廢**

對於「垃圾徵費」能否有效鼓勵市民源頭減廢(問題 2)，受訪者都是樂觀的，表示「認同/十分認同」的有 69.8%，而表示「不認同/十分不認同」的則有 28.3%。同樣地，受訪者均傾向認為「垃圾徵費」能有效鼓勵市民實踐分類回收(問題 3)，表示「認同/十分認同」的有 63.7%，而表示「不認同/十分不認同」的則有 32.6%。數字顯示過半受訪者在現時完全未實踐垃圾徵費的情況下，已經認同及了解徵費能幫助香港減少廢物及增加回收，這正是垃圾徵費的原意。在未來隨著垃圾徵費帶來回收經濟誘因，加上中央收集塑膠和再造紙廠興建，會令市民更加支持和更積極參與回收。

同樣地，市民表示「認同/十分認同」「垃圾徵費」實施後能有效推動本地回收業發展(問題 4)的受訪者佔 51.6%，而表示「不認同/十分不認同」的佔 40.4%，兩個數字比其他問題接近。事實上，回收業界就算在垃圾徵費後增加回收量及政府注資協助業界以達至專款專用的效果，仍然面對困難重重。環團期望政府儘快實施「垃圾徵費」，為業界營造有利條件，加上其他支援措施繼續支持回收業。



## 審議法案 盡早落實

垃圾徵費在歐洲國家(如：奧地利，德國及西班牙等)已經十分普遍，部份亞洲地區及國家(如：台灣，南韓)亦有帶來有目共睹的減廢成效；甚至一河之隔的深圳市城管局亦起草生活垃圾分類條例，並列入今年人大立法的重點，未來還將全面推行樓層撤桶，實行垃圾處理費隨袋徵收。環保團體期望立法會議員順應民意儘快審議廢物徵費草稿及通過法例，並與政府共同積極推動垃圾徵費，同時於立法後繼續監察法例執行，檢討細節，改善執行方案，以符合香港作為先進國際大都會的形象，切勿落後鄰近與香港競爭的城市的水平。

### 「專款專用」釋疑慮

環保團體十分認同政府主動提出加設「專款專用」的機制，在香港城市固體廢物處理上是一個敢為和公平的新方向，能擺脫市民一直感覺垃圾徵費就是向市民「打荷包」的錯誤信息。環保團體樂見政府先投放 3 至 4 億加強減廢和回收工作，在垃圾徵費同時推動回收物料數量增加。環保團體敦促政府能夠將垃圾徵費所得的收入全數用於減廢、公眾教育、支援前線清潔工作人員及回收再造行業，並盡快公佈 3-4 億元對加強回收工作的細節安排。

### 徵費鼓勵精明減廢

更重要的是垃圾徵費可改變市民(甚至商界)的購買、減廢及分類回收習慣。有傳媒報道一則一家三口的家庭如何簡單做好回收、源頭減廢及培養良好購物習慣，就可達至減少廢物棄置，並「慳到荷包」的真實事例。這個家庭簡單分開紙、鉛罐、膠樽作回收，以及不購買不必要的產品，一天約產生 8 公升垃圾，假設未來垃圾徵費實施後，他們購買 10 公升(=1.1 元)專用袋丟棄每天的垃圾，每月大約需要繳付 33 元垃圾費；倘若他們壓縮垃圾並用盡垃圾袋容量，她甚至每天只需丟一個 5 公升專用袋(=0.6 元)，費用可大幅下降至每月 18 元。以現時他們一星期回收約 40 公升物料推算，如果這個家庭將回收物丟棄的話，他們每月便要額外多付 17.6 元(以每月額外丟 8 個 20 公升垃圾袋每個\$2.2 計算)。由實際例子可見，一般家庭都可以簡單地做到回收，省去不必要的垃圾，減少付費。

### 外展隊助市民適應安排

政府建議在全港組織外展隊，並提供專責訓練，即場指導及協助政策宣傳提昇公民減廢意識，環保團體認為此舉在法例準備期及法例實行初期尤其重要，亦是垃圾徵費不可或缺的部分。政府建議編配的外展隊，規模雖未如環保團體當初建議，但作為開始環保團體期望政



府未來應不斷檢討監察人手，確保有足夠的前線人員進行外展、教育、執法、協調和檢討等工作，以對應法例實施前期的過渡需要及持續跟進減廢工作。

## 中央收膠助回收

香港廢塑膠棄置量大，回收率一直偏低，加上內地現正收緊進口塑料規定，令情況雪上加霜。環保團體歡迎政府推行「中央收膠」先導計劃，為公私營住宅、學校、公營機構等收集棄置塑膠作進一步處理。這個計劃不但可以補遺現有回收系統的不足，亦為推行垃圾徵費踏出重要一步。同時，**環團更建議政府盡快把中央收膠的安排推展至全港十八區**，讓更多市民可以參與回收減廢。

垃圾徵費政策已拖了 14 年，社會亦早有共識，政策能推動本港環保產業，回收工業，及改變港人消耗型生活能起極大作用。以往試驗計劃已經能減少 24% 垃圾，增加 87% 回收量，反映香港需要有經濟誘因，實行污染者自付，推動源頭減廢。

環保團體一致贊成及認為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是整個廢物管理及源頭減費的重中之重，並深信立法後固體廢物減少對社會以至環境起正面作用，亦希望市民理解垃圾徵費是為本港減廢這個切身而迫切的問題行前一大步，同共向 2022 年都市固體廢物減少四成的目標進發。

聯署團體：

綠領行動

綠色力量

綠惜地球

綠色和平

長春社

環保觸覺

香港地球之友